

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财审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招标代理：海南振昇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一) 总则.....	4
(二) 招标文件.....	5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6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8
(五) 开标.....	9
(六)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9
(七) 其他.....	1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9
第四章 评标办法.....	21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参考）.....	2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1、投 标 函.....	33
2、报价一览表.....	34
3、拟派项目组人员名单及资质情况表.....	35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6
5、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37
6、企业业绩一览表.....	38
7、资格证明文件.....	39
8、工作实施方案.....	40
9、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41
10、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42
11、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4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海南振昇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委托,对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财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诚邀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财审项目
- 2、项目登记号:HNCP-FJC-2021-5472
- 3、项目编号:HNZS-2021-CG068
- 4、资金来源:预算内资金
- 5、采购预算:1040000元
- 6、采购需求: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财审项目咨询机构,详见《采购需求》
- 7、项目实施地点:白沙黎族自治县
- 8、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收到预算审核所需资料后30天内完成审核工作并出具成果报告
- 9、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双方协商确定
- 10、项目或项目包是否属于流标废标重新采购:否
- 11、是否进口产品:否
- 12、是否备案:是
- 13、是否属于多包项目:否
- 14、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3. 其他要求:

3.1、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国家“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申请核发的新版合法的营业执照副本）；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公司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 2020 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需提供本公司 2021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4、应具有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本公司 2021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5、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6、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单位（提供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8、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交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9、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财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获取办法

请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 09:00 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从海口市琼山区大英山西三路八一小区 3 栋 302 房获取招标文件。

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财审项目: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 元，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00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8 月 10 日 09:00（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1年8月10日09:00（北京时间）

3、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3号开标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注：购买招标文件需提供以下资料（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工商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公章。（2）法人前来报名，需提供法人证明文件（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报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含法人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2、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六、公告期限、确认投标期限和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1、本项目采购公告及确认投标期限不少于5个工作日，自2021年7月21日至2021年7月27日止。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1年8月10日09:00（北京时间）

七、采购人、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地址：白沙黎族自治县

联系方式：0898-2772795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振昇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琼山区大英山西三路八一小区3栋302房

联系方式：0898-6586102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黎工

电话：0898-6586102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人组织的本次招标投标活动。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振昇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实名购买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拟向采购人提供相应服务的投标单位，即投标人。其职责如下：

2.3.1 对招标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2.3.3 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2.3.4 派投标代表投标（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活动，对评审小组就投标文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投标代表”系指在投标过程中代表投标单位处理投标事宜的人员，包括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取得授权的投标单位人员；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公开招标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

2.3.7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2.4 合格的投标人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

2.4.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质要求，有能力提供满足招标要求的相关服务的法人实体。

2.5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合格的服务

3.1 “服务”系指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里的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财审项目咨询服务。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项目招标代理费由招标人支付。

(二) 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参考）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流标。

6、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可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逾期不受理）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未对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书面意见，即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招标文件的修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时间。

7.4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9、投标文件的编写

9.1 要求

9.1.1 投标人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逐条标明响应与否。如果因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则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9.1.2 除非另有规定，所有采购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无缺项；投标文件必须按要求分别编制、装订和封装，否则投标无效。

9.1.3 投标人提供的文件必须真实、充分、全面，并对投标文件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人须无条件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9.1.4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9.1.5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9.2 投标文件语言、货币及计量单位

9.2.1 投标文件语言

9.2.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2.3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3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9.3.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2 投标文件使用中文编制。投标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投标人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9.4 投标文件的组成：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9.4.1 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

商务部分是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并且在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但不限于文字资料、证书复印件和数据报表等。投标资格证明文件如果没有注明提供原件的，所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主要包括合格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拟派团队人员、企业综合实力、企业业绩。

9.4.2 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

技术部分是证明投标产品的技术（服务）标准是符合国家或/和行业的强制标准（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经营许可或质量标准等），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但不限于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主要包括工作实施方案。

9.4.3 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

其他部分由投标人根据编制投标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10、采购预算

采购预算：104 万元。

11、备选方案

本次招标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视其投标文件无效。

12、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投标保证金：¥10000.00 元（壹万元整）。

12.2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1 年 8 月 10 日 09:00（北京时间）。

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从其公户提交。任何以个人账户或个人名义汇入（自然人投标的情形除外）的保证金，视为提交无效，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收响应文件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承担。缴纳保证金时需备注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

保证金缴纳账户名称：海南振昇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金盘支行

账号：46050100233600000580

12.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2.3.1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2.3.2 落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2.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3、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

14、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4.1 投标文件一式伍份（正本一份，副本肆份），固定装订（注：胶装）。另提交电子版 U 盘一份，电子版投标文件须与投标文件正本保持一致。

14.2 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投标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4.3 投标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5.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一份共一袋，副本共一袋，电子版同正本密封一袋），并在投标专用袋（箱）

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振昇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5.2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6、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6.2 投标人的授权代表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亲临开标会现场以备查验。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投标人的决定，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3 若招标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16.4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

17、开标

17.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7.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7.3 开标时，投标人授权代表将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7.4 若投标文件未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六）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18、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18.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

相关专家 4 人组成，共 5 名，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提交评标报告。

18.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审查、技术评审和商务评审。

18.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

18.4 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部分的量化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量化评审。

18.5 资格审查：

18.5.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第四十四条规定：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8.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资格审查表》（表 1）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评审，只有对《资格审查表》（表 1）所列各项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资格评审。

18.5.3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

18.6 符合性审查：

18.6.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如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评标委员会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投标处理。

18.6.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表 2）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18.6.3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18.6.4 无效投标的认定

投标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能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2) 投标人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3)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缴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6)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18.6.5 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详细评审；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

18.7 量化评审

18.7.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18.7.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表 3）。

18.7.3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商务、技术
权重	100%

18.7.4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得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投标人，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投标人，以此类推。得分相同的，按实施方案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项得分+商务项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18.8 关于政策性优惠。

(1)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符合《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

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为监狱企业，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对于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 对于绿色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8.8.1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 小微企业：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小微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3) 监狱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 绿色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绿色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8.8.2 相关要求

(1)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 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

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 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依据国务院令 728 号《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实施。

(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6)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7)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8.8.3 关于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的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8.8.4 政府采购政策交叉与叠加

(1) 优先采购同时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评审时只有其中一项产品能享受优先采购优惠（供应商自行选择，并在响应文件中并填报相关信息及数据）；

(2)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同时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

格评审优惠政策；

(3) 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可以与同时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中的一项优先采购优惠累加计算。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9、评标过程的保密

19.1 开标后，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19.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9.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资料。

20. 合同授予

20.1 定标方式

招标人应当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的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原因也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0.2 中标通知

在投标人须知 13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一般情况下，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招标人应当在 7 天内确定中标人，并发出中标通知书。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20.3 签订合同

20.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0.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七）其他

21.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1.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21.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22. 纪律和监督

22.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2.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22.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22.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22.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如不是此项无需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不是此项无需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资格〔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如不是此项无需提供)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财审项目

二、项目编号：HNZS-2021-CG068

三、项目概况：总建筑面积 62318.51 平方米。其中：A#教学楼建筑面积 36270.45 平方米，建筑层数为中间五层，两边四层；B#体育馆建筑面积 9199.39 平方米，含一层游泳馆，二层报告厅，负一层设备层；C#教师公寓楼建筑面积 5043.90 平方米，建筑层数为五层和人防地下室；D#男生宿舍楼建筑面积 3423.50 平方米，建筑层数五层；E#女生宿舍楼建筑面积 3423.50 平方米，建筑层数五层；F#食堂建筑面积 4199.97 平方米，建筑层数三层；G#保安亭建筑面积 97.68 平方米，含南侧、北侧、西侧大门；H#连廊建筑面积 532.14 平方米，含 3#、4#、5#、6#、7#连廊；I#看台建筑面积 127.98 平方米。建筑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项目概算批复总投资 32261.4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27760.40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为 2964.82 万元，预备费为 1536.26 万元。

四、评审依据

1、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财政投资评审管理暂行办法》（琼财建[2011]2158 号）、《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琼财建[2002]394 号）；

2、《白沙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施工图》；

3、《白沙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书》；

4、《白沙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概算审核书》；

5、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布的《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3-海南）；《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7）、

《海南省装饰装修工程综合定额》(2015)、《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9)缺项参照有关相近定额及有关琼建定相关文件等；

6、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筑工人人工单价的通知》(琼建规〔2021〕2号)、琼建标定函【2021】14号，2015《海南省装饰装修工程综合定额》；

7、海南省住建厅发布的琼建定〔2019〕128号文《海南省建设厅关于调整社会保障费的通知》；

8、海南省住建厅发布的琼建定〔2019〕100号文《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海南省建设工程增值税税率的通知》；

9、其它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规范文件。

五、预算审核内容：

1、审核送审的工程量；依据施工图审查工程量是否有误，并提供工程量计算底稿。

2、审核分部分项综合单价；

①分部分项综合单价组价内容与项目特征是否一致，组价子目是否无漏项、重项；

②子目定额是否采用正确；

③子目工程量是否计算正确。

3、审核措施项目清单计价；依据施工图及施工方案审核措施项目的合理性。

4、审核规费、税金；取费的标准是否合法合规。

5、审核工程建设其他费；取费的标准是否合法合规。

六、服务期限：收到预算审核所需资料后 30 天内完成审核工作并出具成果报告。

七、服务范围：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财审项目工作。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资格审查表（表1）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投标人资格	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2	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	按文件规定购买招标文件与提交投标保证金
3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注：以上复印件均需要加盖公章。

注：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
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采购代理机构（签名）：

采购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符合性审查表（表2）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投标文件符合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服务期限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注：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
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标委员会（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评标标准和方法（表 3）

序号	评比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投标人
1	拟派团队人员	<p>(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每人得 3 分，最高 6 分； 证明材料：注册造价工程师须提供注册证、在本单位近三个月社保清单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退休人员则提供退休证明。</p> <p>(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造价咨询工作年限大于等于 5 年每人得 3 分，最高 6 分。 证明材料：注册造价工程师须提供注册证、在本单位近三个月社保清单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退休人员则提供退休证明。造价咨询年限以初始注册时间为准。</p> <p>(3)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造价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每人得 3 分，最高 6 分； 证明材料：职称证、在本单位近三个月社保清单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退休人员则提供退休证明。</p>	18	

2	企业综合实力	<p>(1)企业具备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3 分； 证明材料：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本单位具备的工程造价软件得 3 分。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或发票或软件使用授权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p>(3) 2018 年以来有财政评审或概预算评审中介入库的得 3 分。 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p>	9	
3	企业业绩	<p>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完成预算审核（或财政评审）项目，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多 20 分； 投标人应出具与委托方的合同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p>	20	
4	企业内部管理制度	<p>根据各投标人制定的管理规章制度、评审流程制度、劳动保障相关制度是否齐全（提供相关制度的材料）。</p> <p>（一）全部满足或优于上述三个方面内容的得 6 分； （二）任意一项不足的扣 2 分； （三）均未满足不得分。</p>	6	
5	实施方案-审核服务方案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实可行的审核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工作标准与技术要求等，由评委进行评分：</p> <p>（一）全部满足或优于上述两个方面内容的得 9 分； （二）任意一项不足的扣 5 分； （三）均未满足不得分。</p>	9	

6	实施方案-服务质量保证方案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对各项工作内容的程序、重点、难点的控制措施、咨询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等，由评委进行评分：</p> <p>（一）全部满足或优于上述内容的得 9 分；</p> <p>（二）任意一项不足的扣 3 分；</p> <p>（三）均未满足不得分。</p>	9	
7	实施方案-工作流程与进度控制	<p>根据投标人的工作流程与进度控制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p> <p>（一）全部满足或优于上述两个方面内容的得 8 分；</p> <p>（二）任意一项不足的扣 4 分；</p> <p>（三）均未满足不得分。</p>	8	
8	实施方案-成果保密措施	<p>有提供针对具体项目成果保密措施的得 3 分，未提供成果保密措施的不得分。</p>	3	
9	实施方案-评审承诺及惩罚机制	<p>投标人应制定相应的内部制度，对从事的评审工作做出承诺，包括是否能积极主动配合评审工作开展，是否能按期完成评审任务，是否能按期整理资料归档等，如未按要求完成采取的处罚措施。</p> <p>由评委进行横向评分：</p> <p>（一）全部满足或优于上述内容的得 8 分；</p> <p>（二）任意一项不足的扣 3 分；</p> <p>（三）均未满足不得分。</p>	8	
10	报价得分	<p>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p>	10	
11	评比总得分		100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参考）

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财审项目 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受托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招标文件等有关规定，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委托乙方开展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财审项目工作。乙方负责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本着科学、公正、客观、合理的原则，开展政府投资项目概预算审核工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服务内容

- 1、服务范围：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财审项目工作。
- 2、委托方式：甲方以委托书形式委托乙方开展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一小学建设工程预算财审项目工作。
- 3、服务时限：乙方应在甲方出具的委托书规定期限内完成项目预算审核工作，并向甲方提交项目预算审核报告。

二、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 （1）甲方须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预算审核所需的相关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负责。
- （2）负责协调与项目建设单位、代建单位的关系；负责协调审核过程中现场勘察、资料补充、成果核对等相关事宜。
- （3）根据合同约定按时支付项目预算审核费用。

2、乙方责任

(1) 乙方收到甲方项目预算审核任务委托后，须在 1 日内安排人员接收项目资料，并妥善保管好资料。乙方收到甲方提供的项目资料后应立即核查项目资料是否齐全，如有缺失，应在 1 日内与甲方项目负责人联系，要求补充；乙方在前述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之后不得以甲方提交资料不齐全为由提出任何主张。

(2) 乙方应根据项目特点及时间要求，及时安排项目预算审（复）核负责人及各专业人员，并将审核负责人及各专业人员的姓名、专业职称、执业资格和联系电话书面报告甲方项目负责人。

(3) 乙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及项目主管部门的要求，开展项目预算审核工作，对所出具审核报告的结论和质量负责，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考核。

(4) 乙方应在委托书约定的时间内（不含因送审资料或初步设计不全，因甲方原因补充资料和完善初步设计文件的时间）完成项目预算审核工作，并向甲方提交审核报告一式肆份，以及审核成果文件软件版（算量软件版或电子版）壹份。

(5) 乙方审核人员应遵守职业道德，廉洁自律，不得未征得甲方同意，私自与项目单位联系，甚至进行非法交易，发现违规违纪问题时，依法追究相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6) 乙方在项目预算审核过程中，应对甲方提供的信息及相关资料保密，不得外泄。乙方完成审核工作后或委托项目因故取消或终止的，乙方应在 3 日内将项目所有资料归还甲方。

(7)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真实、有效的票据，如所提供的票据存在虚假、无效等情况，一经核实，甲方将有权拒付相应合同价款，有权终止业务委托或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8) 乙方应独立完成甲方委托的事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委托事项转委托或部分转委托第三人。

三、服务费和付款方式

1、项目预算审核技术服务费

项目预算审核技术服务费用包含踏勘现场费、审核费、差旅费、食宿费、通讯费等乙方完成项目概预算审核工作的全部费用，除本合同约定费用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合同有效期内，项目预算审核技术服务费标准若有调整，以双方协商结果为准，并签订补充合同。

2、项目预算审核技术服务费支付

(1) 正常推进的项目，乙方提交经甲方验收合格的项目概预算审核报告，并获得政府批复后支付。

(2) 由于政府原因导致项目暂停、取消或变更审批主体等情形，根据项目预算审核工作开展情况按如下原则支付：

①乙方已开展委托项目预算审核工作，对项目送审资料已出具书面审查意见，但未出具项目预算初步审核结果的，依据乙方出具的书面审查意见和甲方经验收合格且同意支付意见，支付该项目全部审核费的 15%；

②乙方已完成委托项目预算初步审核工作，并已将项目预算初步审核结果报送甲方，依据项目预算初步审核报告和甲方经验收合格且同意支付意见，支付该项目全部审核费的 50%；

③乙方已完成委托项目预算审核工作，并已将项目预算审核报告报送甲方，依据项目预算审核报告和甲方经验收合格且同意支付意见，支付该项目全部审核费的 100%。

(3) 由于政府原因导致项目暂停、取消或变更审批主体等情形发生，且甲方已按相应比例支付审核费的项目，如甲方在服务合同有效期内重新启动或继续推进，乙方有义务按甲方要求重新或继续完成该项目预算审核工作。因项目重启或继续推进需增加审核费用的，双方协商确定。

乙方同意，甲方已按第三条第 2 款第 (2) 项约定的原则支付相应比例的审核费的，乙方不再因项目暂停、取消或变更审批主体为由向甲方提出任何主张。

(4) 甲方支付条件成就后，乙方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提出的

付款申请和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预算技术审核服务费。

(5) 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审核费用。乙方指定本合同载明的乙方银行账号为收款银行账号。如乙方变更收款账户信息的，应在甲方付款前七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相应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支付审核费用前，乙方应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由此造成逾期付款的责任及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6) 甲方有权在审核费中扣除乙方应付的违约金及赔偿款。

四、知识产权

1、乙方所出具的项目预算审核报告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

2、乙方保证其提交的技术成果为其独立完成的智力成果，不存在侵犯他人合法权益情形，如有第三方对乙方提交的技术成果主张侵权的，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违约处理及解决办法

1、违约处理

(1) 任何一方如提出终止合同，需征得对方同意，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2) 如果审核报告质量未达到国家有关规定和海南省有关部门的要求，乙方须无条件修改直至符合要求，期间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审核报告经乙方修改两次后仍无法达到国家有关规定和省有关部门的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委托，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如乙方未按时提交审核报告，造成甲方不能按照预期审批项目预算时，甲方有权解除委托，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乙方如因自身原因无法完成甲方委托项目的审核工作，应自收到甲方委托起 1 日内向甲方说明情况提出书面申请，征得甲方同意后，甲方取消本次委托。若乙方没有合理理由，拒绝接受委托，甲方有权解除委托。

(5) 项目预算审核工作完成后, 如因项目建设地点、内容或方案等发生变化, 需重新审核时, 甲方须增加相应的费用, 具体金额双方另行协商。

2、争议的解决办法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 双方应协商解决, 也可以请求各自主管部门调解。

(2) 甲乙双方调解不成的, 按司法程序解决, 可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合理的律师费、公告费、诉讼费、保全费用、执行费用等由责任方承担。

六、其他

1、未经对方书面同意, 双方均不得转让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否则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如合同实施过程中, 乙方资质注销、吊销或被停止, 甲方有权停止乙方的服务委托且乙方应主动要求停止服务委托, 直到乙方的资质恢复。

3、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解决, 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贰份, 招标代理机构备案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至项目预算审核工作结束止。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授权代表人(签章):

授权代表人(签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地: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 期：_____

目 录

- 1、投标函
 - 2、拟派团队人员名单及资质情况表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5、企业业绩一览表
 - 6、资格证明文件
 - 7、工作实施方案
 -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 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投标文件格式未体现的内容，投标人可自拟格式)

1、投 标 函

 招标人：

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 （招标项目名称）招标文件，决定响应招标文件的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

1、我们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

2、我们充分理解并完全接受合同专用条款的各项约定，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

3、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合同义务。

4、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大写）： 元。并承诺如果发生下列情况，我方无权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

（1）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

（3）在投标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纪律的行为；

（4）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并在投标有效期内，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法律法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项目服务期限为 ，投标有效期限为自开标之日起 日历天。

6、我们愿意提供招标方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7、我们承诺该项投标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投标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2、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总计	(小写) : (大写) :
完成时间	
是否小微型企业产品：是 () ； 否 ()	
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 () ； 否 ()	
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是 () ； 否 ()	
备 注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拟派项目组人员名单及资质情况表

姓名	出生年月	工程造价咨询年限	从事专业	执业资格及证书号	专业技术职称	备注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海南振昇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活动，处理与本招标活动有关的一切事务。被授权人在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期限：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须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现有或曾有）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普通职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企业业绩一览表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或 送审金额	签订时间或 完成时间	备注

注：提供合同或委托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资格证明文件

8、工作实施方案

9、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投标文件要求没有体现的格式，投标人可自行拟定）